

財團法人台灣省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413台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-4號2F

承辦人：楊雅琪

電話：04-35072499#112

傳真：04-23326721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台教福基字第11400001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40000178_Attach1_855.pdf、1140000178_Attach2_855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台北教師會館-教師住宅」出租公告及申請手冊相關訊息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台北教師會館原提供中小學教職員洽公住宿，現轉型為教師住宅，以優惠價格提供任職北部地區有居住需求之教職員承租使用。
- 二、本案共計出租80戶套房及家庭房，房型面積約在8-30坪。本基金會以服務教職員為宗旨，爰以低於市場行情金額出租，相關招租期程如下：
 - (一)申請期間：114年6月24日上午8時至7月24日下午5時止。
 - (二)申請方式：於本基金會官網最新消息下載填寫申請手冊並備妥相關文件，於申請期間內親自或郵寄至本基金會。
 - (三)申請對象：預計於114年8月1日後，於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桃園市或宜蘭縣市之公私立中小學校或其教育主管機關(單位)服務且在職之編制內教職員工。

人事室 114/06/27 07:51



114000452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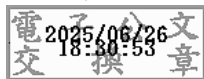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

三、歡迎符合資格者踴躍申請，詳細租金及相關辦法請參閱出租公告及申請手冊。本案聯絡人：楊雅琪，聯絡電話：04-35072499#112；聯絡信箱：yangyachi1989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